

國立宜蘭大學個人資料保護推動委員會

109 學年度第二次會議紀錄

日期：民國 110 年 03 月 31 日(星期三)上午 10 時 00 分

地點：圖書資訊館 1F 會議室

主席：李個資長欣運

出席：陳委員凱俐(請假)、陳委員谷荔、吳委員寂絹、花委員國鋒、郭委員芳璋、張委員允瓊(請假)、游委員依琳、邱委員求三(請假)、江委員美芳、李委員明玲、邱委員應志、陳委員威戎(請假)、林委員豐政、游委員竹、鍾委員鴻銘、黃委員于飛、楊委員秋萍(請假)、鄭委員麗寬

列席：簡立仁組長、曾國旭、游育豪、莊智傑、施衣喬 紀錄：游育豪

壹、主席致詞：略。

貳、上次會議決議事項

一、過往管理審查之議案的處理狀態

序號	上次會議提案及決議	執行情形
1	案由一：修訂「國立宜蘭大學個人資料保護推動委員會設置要點」，提請討論。 決議： 一、通過修正條文，修正為個保會每學年開會一次，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	因考量資通安全管理法要求須成立全校性資安組織，於本次會議提案討論。
2	案由二：擬將個資相關教育訓練列為本校教職員每年需接受教育訓練項目，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一、 已於 109 年 11/16 針對個資各窗口舉辦個資清冊及風險評估施作教育訓練。 二、 於 109 年 12/25 辦理校園個資保護教育訓練【從工作日常看資安與個資防護】兩場次。

參、報告事項

一、利害相關團體要求事項

內、外部利害相關團體要求事項如下：

1. 上級單位(教育部)：

1.1 109 年 9 月 9 日公佈新版「教育體系資通安全暨個人資料管理規範」。

2. 全校教職員生：無。

二、本校已申請個資管理制度外部驗證第二次追查稽核，實際稽核日期驗證中心受理安排中，原則上訂於 110 年 4 月 14 日進行稽核。

三、管理階層審查項目

(一) 審查內容項目(詳簡報說明)

1. 過往管理審查之議案的處理狀態
2. 資通訊安全或個資管理要求的變更
3. 管理目標與指標量測結果
4. 內外部稽核結果
5. 個資事故與不符合項目之矯正情形
6. 風險評鑑結果及風險處理計畫執行進度，請詳附件簡報說明。
7. 持續改善之機會

(二) 審查結論項目(詳簡報說明)

1. 個人資料保護管理制度執行之各項改進措施
2. 更新風險評鑑與風險改善計畫
3. 可能影響個人資料保護管理制度之內外部事件
4. 個人資料保護管理制度所需資源協調
5. 控制措施有效性評量方式的改善

決議：報告案通過。

主席裁示：請總務處針對校內 10 萬元以下合約研擬資訊安全暨個人資料保護相關條款。

肆、提案討論

案由一：「個人資料保護管理政策」及驗證範圍檢視，提請討論。

說明：

- 一、個人資料保護管理政策本年度擬不調整。
- 二、明年度個人資料保護管理將重新驗證，是否調整驗證範圍，提請討論(目前驗證範圍：註冊課務組、學生諮商組、數位學習資源中心、圖資服務組、資訊網路組、系統設計組)。

擬辦：經個人資料保護推動委員會會議通過後據以辦理。

決議：請資訊網路組規劃分階段擴大導入及內外稽驗證範圍，考量各單位業務執行情形及保有個資屬性及數量，以下單位優先加入個人資料保護管理：學務處衛生保健組、環境保護暨職業安全衛生中心、教務處綜合業務組、人事室，期程則循序以觀摩、僅參與內稽、參與外稽驗證等階段進行。

案由二：考量資通安全管理法要求須成立全校性資安組織，擬將資訊安全及個資保護統一為單一委員會，提請討論。

說明：

- 一、參酌其他大學作法，目前已有多校成立資訊安全暨個資保護推動委員會。
- 二、本校尚無全校性資安推動委員會，考量資安及個資保護業務息息相關，擬成立資訊安全暨個資保護推動委員會。

擬辦：經會議通過後研擬修訂相關辦法及系統文件再提請審議。

決議：請資訊網路組參酌各大專院校資訊，研擬「資訊安全暨個人資料保護推動委員會設置要點」，再提請審議。

伍、臨時動議：無。

陸、散會